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本部门主要职责是：（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草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定相关管理政策并监督执行。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定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各乡（镇、街道）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制定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各乡（镇、街道）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

制定并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上级自然资源发展规划，组织拟订全县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组织实施已批准的城县总体规划、分区规划和详细规划、专业规划、近期建设规划。开展资源环境承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负责城县规划区内各类建设项目的规划选址、建设用地及建设工程的规划管理；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合格意见单》；负责城乡规

划的监督实施和行政执法工作；负责规定辖区范围内村镇规划编制及审查、乡村居民建房的规划审批和批后监管，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负责省级风景名胜区内审查报批和保护监督；指导和审查全县总体规划、详细规划、乡村建设规划及重大建设工程；负责规划区范围内各项建设工程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规划设计单位资质行政管理工作；参与对城县发展重大问题的研究。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矿业遗迹保护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等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并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县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监督管理县级和市自然资源局委托监督管理的地质调查、矿产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县

重大地质调查、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测、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疏干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等地质遗迹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一）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权限内的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与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全县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规范和管理权限内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

（十三）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十四）根据授权，对地方政府落实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

督察。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全县自然资源相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五）推进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工作。

（十六）全县自然资源系统干部管理体制，按照“分级管理，下管一级”的原则进行管理，实行双重领导，以上一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党组管理为主，所在地方党委协助管理。

（十七）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全县林业和草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全县森林、湿地、草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十八）组织全县林业和草地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制定全县造林绿化的指导性计划。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地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十九）负责全县森林、湿地、草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全县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公益林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地草畜平衡和草地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地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全县湿地保护规划，组织实施建立湿地

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二十）负责监督管理全县防沙治沙工作。组织开展沙化土地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

（二十一）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二十二）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级、省级和县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世界自然遗产、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二十三）负责推进全县林业和草地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全县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实施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二十四）拟订全县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指导和推动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依法负责对全县林区林业专用公路的管理。制定林业和草地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监督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

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二十五）指导全县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地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二十六）指导全县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和监管工作。

（二十七）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地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宣传教育、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十八）承担林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协调林业企事业单位的森林采伐和林产品加工生产经营中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所属企事业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

（二十九）负责林业行业生态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督促指导相关单位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

（三十）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地项目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地预算内投资、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指导全县林业基本建设工作，组织申报重点林业建设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地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生态补

偿工作。

（三十一）负责全县林业系统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全县林业系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三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十三）转变职能。县自然资源局要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县委县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统筹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横峰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本部门 2022 年年末实有人数 137 人，其中在职人员 137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61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11.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193.9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1.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5.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208.5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06.2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7.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306.4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05.65	本年支出合计	58	4,805.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805.65	总计	62	4,805.6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805.65	4,805.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97	181.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97	181.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09	146.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88	35.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38	85.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38	85.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38	85.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08.50	2,208.5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58	14.5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58	14.5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93.92	2,193.9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77.78	2,177.78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61	0.6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53	15.5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06.27	1,906.2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906.27	1,906.27						
2200101		行政运行	1,412.05	1,412.05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5.00	5.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89.22	489.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12	117.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12	117.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12	117.1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6.41	306.4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06.41	306.41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306.41	306.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1,962.26	2,843.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97	181.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97	181.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09	146.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88	35.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38	85.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38	85.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38	85.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08.50		2,208.5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58		14.5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58		14.5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93.92		2,193.9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77.78		2,177.78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61		0.6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53		15.5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06.27	1,577.79	328.4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906.27	1,577.79	328.48			
2200101	行政运行		1,412.05	1,412.05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5.00		5.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89.22	165.74	323.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12	117.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12	117.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12	117.1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6.41		306.4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06.41		306.41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306.41		306.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11.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193.9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1.97	181.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5.38	85.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208.50	14.58	2,193.9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06.27	1,906.2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7.12	117.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06.41	306.4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05.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4,805.65	2,611.73	2,193.9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805.65	总计	64	4,805.65	2,611.73	2,193.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2,611.73	1,962.26	649.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97	181.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97	181.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09	146.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88	35.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38	85.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38	85.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38	85.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58		14.5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58		14.5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58		14.5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06.27	1,577.79	328.4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906.27	1,577.79	328.48
2200101	行政运行		1,412.05	1,412.05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5.00		5.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89.22	165.74	323.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12	117.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12	117.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12	117.1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6.41		306.4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06.41		306.41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306.41		306.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91.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62.43	30201	办公费	48.5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1.82	30202	印刷费	9.6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7.14	30203	咨询费	18.0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84.87	30204	手续费	0.1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98.95	30205	水费	1.27	310	资本性支出	2.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6.09	30206	电费	13.4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88	30207	邮电费	17.4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38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8	30211	差旅费	8.1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7.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8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8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4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0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0.0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9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7.7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3.5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5.46	30229	福利费	21.8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6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3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4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597.08	公用经费合计					365.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193.92	2,193.92	0.00	2,193.92	0.00
212			0.00	2,193.92	2,193.92	0.00	2,193.92	0.00
城乡社区支出								
21208			0.00	2,193.92	2,193.92	0.00	2,193.92	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2120801			0.00	2,177.78	2,177.78	0.00	2,177.78	0.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0802			0.00	0.61	0.61	0.00	0.61	0.00
土地开发支出								
2120899			0.00	15.53	15.53	0.00	15.53	0.00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 入安排的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2	3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7.00	25.66	25.66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4.00	12.60	12.6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4.00	12.60	12.60
3.公务接待费	6	13.00	13.06	13.06
（1）国内接待费	7	—	—	13.06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4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73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51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4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机要通信用车	4	
4.应急保障用车	5	
5.执法执勤用车	6	4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其他用车	9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注：本表反映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4805.65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决算数相同；本年收入合计 4805.65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6518.88 万元，下降 57.6%，主要原因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以及对应专项债务安排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4805.6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4805.6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805.65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6518.88 万元，下降 57.6%，主要原因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以及对应专项债务安排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无变化，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1962.26 万元，占 40.8%；项目支出 2843.39 万元，占 59.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923.98 万元，决算数为 4805.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5%。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46.09 万元，决算数为 181.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二）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5.38 万元，决算数为 85.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本年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三）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28.72 万元，决算数为 220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6%，主要原因是：土地征收增加，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69.37 万元，决算数为 1906.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2%，主要原因是：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项目工作安排增加。

（五）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117.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住房保障支出年初未安排预算。

（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94.42 万元，决算数为 306.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7%，主要原因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年初未安排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62.26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591.54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293.55 万元,增长 22.6%,主要原因是:晋级工资增加及人员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39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84.64 万元,下降 33.8%,主要原因是:委托业务费及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减少。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54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5.5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独生子女奖励金增加。

(四)资本性支出 2.79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8.21 万元,下降 74.6%,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购置减少。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25.66 万元,决算数为 25.6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21.1 万元,下降 45.1%,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无变化,决算数较 2021 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计划,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无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计划,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3.06 万元,决算数为 13.0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20.1 万元,下降 60.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数执行。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73 批，累计接待 519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接待上级领导等。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无变化，决算数较 2021 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无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2.6 万元，决算数为 12.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1 万元，下降 7.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车辆运行维护费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4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数执行。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5.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4.64 万元，下降 33.6%，主要原因是：委托业务费及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15.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9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69.3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本部门其他车辆 0 辆。

九、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3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491.44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87.6%。

组织对征地款项目、地灾项目、耕保项目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6.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949.68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是按要求联系了对接项目，在政策把握、依法进程序以及个案处置等方面加强了业务指导。积极与职能部门沟通协调，建立良好的互动机制，形成强大的部门合力，促进工作的开展。通过耐心细致地做工作，务实的工作作风赢得了被征地农民的认可，较好地推动了项目的征收工作；二是根据《江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江西省 2021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的通知》（赣自然资发[2021]1 号）文件

要求，坚持生命至上，人民至上的原则，强化资金保障，全力支撑防灾工作，确保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三是按要求完成了年度土地报批工作及年度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任务。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11.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193.9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三公”经费支出总额较上年减少 21.1 万元。预算执行方面，根据“总量控制、计划管理”的要求从严控制行政经费，压缩公务费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项目资金全部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使用和拨付，通过财政直接支付方式拨给项目实施单位。在拨付过程中严把监督审核关，建立健全内部审批制度，财务做好项目专帐，严格实行专款专用，保证资金及时足额用到项目中。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绩效自评总报告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下方附件。

2022 年县自然资源局绩效自评总报告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1、按要求联系对接项目，在政策把握、依法进程序以及个案处置等方面加强业务指导。积极与职能部门沟通协调，

建立良好的互动机制，形成强大的部门合力，促进工作的开展。通过耐心细致地做工作，务实的工作作风赢得被征地农民的认可，较好地推动项目的征收工作；

2、根据《江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江西省 2021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的通知》（赣自然资发[2021]1 号）文件要求，坚持生命至上，人民至上的原则，强化资金保障，全力支持防灾工作，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3、按要求完成年度土地报批工作及年度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任务；

4、按照横峰县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行动县级协调机制的要求，对全县农村乱占耕地建房行为进行摸排工作。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从总体来看，县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目标绩效指标均完成。

1. 保障了自然资源系统人员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征地补偿款支出。

2. 加速了我县经济发展。对所有征地项目实地踏勘、核实、调查、登记等。较上年，土地征收面积提升了 200%。也切实做好了对本辖区内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的补偿、安置和社会保障工作，达到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3. 着力提升改善县经济的发展、促进社会进步、带动就业、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以及进一步巩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为切实保障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变、质量稳定，确保国家粮食安全，提供后备资源保障。

三、综合评价结论

本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1) 完成财政拨付款征收工作，签订征收协议面积 708 亩，已拨付土地征收款 1949.675 万元。

(2) 编制了《横峰县 2022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召开全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部署会，明确了责任，落实了任务；修改完善了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应急预案，及时发放“地质灾害防灾避险明白卡”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明白卡” 214 张。

(3) 更新了各级防灾人员信息，完善了群测群防网络，防灾信息得到有效传递，措施得到有力落实。汛期以来，联合发布地质灾害蓝色预警 2 次，橙色预警 5 次，黄色预警 5 次，红色预警 1 次，发放预警短信 360 条。开展了 8 次应急演练。三是利用“4·22 地球日”“5·12 防灾减灾日”等宣传活动期间，开展了 1 次培训，培训人数 80 人，发放宣传资料 600 余份，提供咨询 200 余人次。

(4) 及时发挥防治工程防灾减灾效益。横峰县 1/5 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与区划，目前已完成 100%；横峰县篁村桐花步道组滑坡治理工程、横峰县钱家村石垅山组滑坡治理工程、横峰县葛源镇溪畈村陈家湾滑坡治理工程已完成初步验收。2022 年度地质灾害基层能力防灾建设项目，完成工程量 80%。

(5) 完成了 2022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工作，已上报国家自然资源部审查。本年度变更调查总图斑 4507 个，面积 50960.26 亩。其中：国家下发的遥感监测图斑 2046 个，监测面积 18473.86 亩；国情图斑 456 个，面积 2208.2

亩；土地开发整理项目图斑 1232 个，面积 16454 亩；其余自主提取图斑 773 个，面积 13824.2 亩。相较于 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年度的变更调查总图斑及面积大小均有所增加。

（6）完成了 2022 年的灾毁耕地申报工作，经省国土资源厅审核通过灾毁耕地面积 66 亩，为县政府增加了开发指标，增加经济收入 400 余万元。相较于 2021 年省厅通过的灾毁耕地面积增加了 56 亩。

（7）2022 年我县共报批六批次项目用地，共使用耕地指标 35.3193 公顷，水田指标 26.2036 公顷，粮食产能 441504 万公斤，全部按照“占一补一、占优补优”的要求落实了耕地占补平衡，实现了耕地占补数量质量双平衡。

（8）强化自然资源执法监管，开展巡查工作共 2566 次；全年严厉查处违法行为，发现并制止了各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 8 起。其中非法开采行为 3 起，查扣设备 2 台，收缴罚没款 13.1 万元；非法占地行为 4 起，收缴罚没款 187.92 万元，朱根仔非法占用基本农田 2022 年 5 月 9 日已移交县公安局。

（9）加强卫片执法图斑核查、违法案件查处、数据成果填报和图斑案卷归档，确保卫片执法各类数据成果真实、准确。横峰县 2022 年度下发卫片执法图斑 226 个，面积共 3035.55 亩，拆分后图斑为 299 个，其中占用耕地图斑 152 个，面积 2267.88 亩。占用耕地 152 个图斑中已合法报批图斑 86 个，面积 1800.66 亩；未变化图斑 61 个，面积 441.39 亩，实际为政府清表、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等；非粮化图斑 5 个，面积 25.83 亩，实际为设施农用地与农村道路。横峰县 2022 年度卫片通过核查举证，未发现违法违规占用耕地和永

久基本农田的行为。

(10) 持续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工作，我县上报问题图斑 110 个，总面积 35.72 亩，其中占耕地 28.27 亩，基本农田 7.45 亩。目前已提交省级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核查平台，截止目前全县有 106 宗未处置整改到位。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一)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我局在编制部门年度预算时，虽然根据本单位职能职责和年度工作计划，但在 2022 年部门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由于上级交办征地及调查任务的突发性，一些无法预计和列入年初预算的项目支出，需要在年度中间进行预算追加和调整。

(二) 下一步改进措施

1.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要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参考今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科学编制预算，避免年中大幅追加以及超预算。同时严格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 规范账务处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严格按照《会计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科学设置支出科目，规范财务核算，完整披露相关信息。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在横峰县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站上进行公开，绩效评价结果与下年度资金安排直接挂钩。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征地款									
主管部门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8000	全年预算数	1949.675	全年执行数	1949.675	分值	100	得分	1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1949.675	1949.675	1949.675	1949.675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0	0	0	0	-	0	0	
	其他资金	0	1949.675	1949.675	1949.675	1949.675	-	100	10	
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征收400亩左右			征收800亩左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	征收面积	>=2000亩	708亩	20	20	项目可持续较长,跨年度项目			
	质量	工作质量达标率	90	100	10	10				
	时效	征地完成率	>=90%	100%	10	10				
	成本	征地补偿款	>=8000万元	2000万元	20	20	由于自有资金项目较多,未纳入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带动城市发展	促进	100	20	1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横峰县地质灾害基层防灾能力建设						
主管部门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4.25	100.9	100.9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54.25	100.9	100.9	-	100	10	
	其他资金	0	0	0	-	0	0	
差原因及整改措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本次地质灾害基层防灾能力建设建设,实现对已查明的地质灾害隐患点有效防控,并大幅提高基层防灾能力,从而有效解决防灾减灾体系薄弱环节的突出问题,显著增强防御地质灾害的能力 通过本次地质灾害基层防灾能力建设建设,实现对已查明的地质灾害隐患点有效防控,并大幅提高基层防灾能力,从而有效解决防灾减灾体系薄弱环节的突出问题,显著增强防御地质灾害的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中小學生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	=44461人	0人	5	0	疫情原因,未开展中小學生地质
			制作警示牌	=72块	72块	5	5	
			基层防灾责任人及群测群防培训	=347人	347人	5	5	
			宣传栏制作(块)	=11块	11块	5	5	
			简易工程治理	=15处	16处	5	5	
			隐患点避险演练	=72处	72处	5	5	
	质量	治理工程完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按时编制并启动项目实施方	=100%	100%	5	5		
	成本	项目成本	=354.25万元	159.36万元	20	15	项目实施期为2年,项目进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护财产	=1853万元	1853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	保护人数	=179人	179人	10	1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施单位 全年执行数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0	60.6106	60.6106	-	100	10	
	其他资金	0	0	0	-	0	0	
	年度资金总额	40	60.6106	60.6106	10	100	10	
差原因及整改措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强化基层防灾能力			强化基层防灾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宣传材料	>=100份	300份	10	10	
			群测群防人员装备	>=10套	10套	10	10	
		质量	工程质量达标率	>=60%	60%	10	10	
		时效	资料归档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成本	项目工作经费	=40万元	10万元	20	20	项目工作经费缩减,实际下达10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项目在消除地灾隐患、改善当地生产生活条件、改善交通等方面产生得效益	>=80%	80%	20	20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江西省横峰县葛源镇溪畈村陈家湾滑坡治理工程						
主管部门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施单位 全年执行数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3.23	100.6623	100.6623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93.23	100.6623	100.6623	-	100	10
	其他资金	0	0	0	-	0	0
差原因及整改措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			完成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工程治理	=1处	1处	5	5
			重要隐患点避险演练	=3处	3处	15	15
		质量	工作质量达标率	>=60%	60%	10	10
		时效	按时编制并启动项目实施方案	=100%	100%	10	10
		成本	工程治理成本	=193.23万元	100.6623万元	2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护财产	=940万元	940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	保护人数	=75人	75人	10	1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5	5
实施区域群众防灾减灾参与度			>=85%	85%	5	5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横峰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十四五规划								
主管部门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13.6	全年预算数	13.52	全年执行数	13.52	10	100	10
	年度资金总额	13.6	13.52	13.52	-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0	0	-	0	0		
其他资金									
差原因及整改措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中型险情点对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威胁较大的且趋势不稳定的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治理				完成中型险情点对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威胁较大的且趋势不稳定的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治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	核销隐患点数量	=31处	31处	10	10			
	质量	工作质量达标率	>=60%	60%	15	15			
	时效	按时编制并启动项目实施方案	=100%	100%	15	15			
	成本	工程治理成本	=400万元	400万元	20	20			
绩效目标	经济效益	保护财产	=3802.59万元	3802.59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	保护人数	=278人	278人	10	1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5	5			
		实施区域群众防灾减灾参与度	>=85%	85%	5	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土地报批技术服务费					
主管部门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财政拨款	35	35	35	-	100	10
	其他资金	0	0	0	-	0	0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35	10	100	10
差原因及整改措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土地报批工作			完成年度土地报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	年度报批次数	≥7次	6次	10	6.5	其中1批次,由于省厅用地计划已
	质量	年度报批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时效	2022年1月-2022年12月周期	=1年	1年	15	15	
	成本	土地报批技术费	=35万元	35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促进社会进步、带动就业、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促进	100	20	2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土地报批完成各部门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6.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防洪金)								
主管部门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财政拨款	30	0	0	-	0	0		
	其他资金	0	15.5319	15.5319	-	100	10		
	年度资金总额	30	15.5319	15.5319	10	100	10		
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防潮防洪标准, 整治防洪堤及相关配套设施			防潮防洪标准, 整治防洪堤及相关配套设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防潮防洪标准采用及相关配套设施	≥8套	8套	10	10		
		质量	工程防潮防洪标准	100%验收	100	20	20		
		时效	2022年1月-2022年12月周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	项目资金支出	=30万元	15.5319万元	20	10	由于年初预估有误, 耕地占用减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促进当地工农业的发展, 保护耕地面积	=16.68万亩	16.68万亩	20	2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群众对项目工程实施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与不实整改费						
主管部门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9.8	9.8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40	9.8	9.8	-	100	10
	其他资金	0	0	0	-	0	0
差原因及整改措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任务			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	永久基本农田划定目标任务	=0.96万亩	1万亩	20	20	
	质量	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按照省市级要求启动划定	=100%	100%	10	10	
	成本	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技术服务费	=40万元	9.8万元	20	10	由于项目跨年支付,本年支付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进一步巩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为切实保障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变、质量	巩固	100	20	2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永农划定成果受益各方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横峰县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排工作							
主管部门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104.4	42	全年执行数	42	10	100	10
	年度资金总额	104.4	42	全年执行数	42	-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4.4	42	全年执行数	42	-	100	10
	其他资金	0	0	全年执行数	0	-	0	0
差原因及整改措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横峰县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排工作				完成横峰县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排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	摸排省级及国家级图斑	=8190个	8190个	10	10		
		横峰县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宗)	=8190宗	8190宗	10	10		
	质量	完成质量	=100%	100%	10	10		
	时效	当年开工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项目成本	=114.4万元	114.4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消除违法行为	>=80%	80%	20	2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涉嫌违法占地测绘							
主管部门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施单位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其中:财政拨款	15	15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他资金	0	0	15	10	100	10	
				15	-	100	10	
				0	-	0	0	
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打击违法占地行为,保护合法用地。			打击违法占地行为,保护合法用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巡查发现立即立案查处	>=1处	1处	10	10	
		质量	打击违法占地行为查处率	>=90%	90%	15	15	
		时效	开工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成本	企业及个人涉嫌违法占地面积、用地地类、范围等测量	=15万元	15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消除违法状态	>=80%	80%	20	2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横峰县矿山生态环境问题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问题整改方案(一矿一策)编制						
主管部门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财政拨款	62.51	62.51	62.51	-	100	10
	其他资金	0	0	0	-	0	0
	年度资金总额	62.51	62.51	62.51	10	100	10
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19个矿山生态环境问题大整治专项行动问题整改方案编制			完成19个矿山生态环境问题大整治专项行动问题整改方案编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	矿山生态环境问题大整治专项行动问题整改方案编制个数	=19个	19个	20	20	
	质量	问题排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按时完成方案编制	=100%	100%	10	10	
	成本	编制费用	=62.51万元	62.51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矿区生态环境质量	提高	100	20	2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矿区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核查工作						
主管部门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施单位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其中:财政拨款	20	13.132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他资金	0	0	13.132	10	100	10
				0	-	0	0
差原因及整改措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形成标准统一、数据可靠的历史遗留矿山数据库			形成标准统一、数据可靠的历史遗留矿山数据库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	历史遗留矿山核查数量	=134个	134个	15	15	
	质量	核查质量达标率	>=60%	60%	15	15	
	时效	按时间节点上传系统,建设历史遗留矿山数据库、编制总结报告	=100%	100%	10	10	
	成本	核查所需组织机构及人力	<=20万元	13.132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核查区域内可用后备资源潜力	<=6000亩	6000亩	5	5	
	社会效益	摸清历史遗留矿山的地质环境问题及生态问题,为后期解决此等问题提供参考	提供	100	10	1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实现历史遗留矿山区域内生态环境良性循环	实现	100	5	5	
满意度	满意度	核查工作所在区域自然资源部门参与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王达斌宗地土地使用权收购补偿款									
主管部门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73.1031	全年预算数	73.1031	全年执行数	73.1031	分值	100	得分	10	
	年度资金总额	73.1031		0	0	-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3.1031		0	0	-		100		10	
	其他资金	0		73.1031	73.1031	-		100		10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收购374.74平方米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和地上附着物											
收购374.74平方米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和地上附着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收购面积	≥374.74平方米	374.74平方米	20	20				
		质量	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收购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宗地收购标准	≥73.1031万元	73.1031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带动城市发展	促进		100	10	1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持收购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良性发展	促进		100	10	10			
	满意度	满意度	被收购土地所有权人满意度	满意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本部门公开征地款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项）：反映用于中国地质调查局开展陆域海域公益性基础地质调查、重要能源资源矿产调查；服务国民经济和生态文明建设，开展重要经济区和城市群综合地质调查、地质灾害隐患和水文地质环境调查；服务“一带一路”、军民融合等国家重大战略，开展相关地质调查工作；以及加强地质资源环境信息化建设，提高地质调查能力和科技水平等相关支出。

（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反映防治地质灾害方面的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评价报告（征地款）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背景：为规范本县农村集体所有的土地（国有划拨土地）征收的补偿安置工作，保障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赣府字〔2020〕9号）、横峰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县征地补偿标准的通知》（横府字〔2020〕4号）和横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横峰县征收集体土地青苗和地上附着物补偿价格方案的通知》（横府办字〔2020〕15号）文件要求，做好征地补偿工作。

主要内容：征收全县集体建设用地（国有划拨用地）。

实施情况：2022年征地面积708亩，征地款1949.675万元。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征地款足额补偿给被征地农民。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完成全县征地任务。

阶段性目标：完成部分征地任务。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负责全县集体土地征收、征用、房屋征收政策的宣传解释。负责拟定集体土地的项目征收、征用、调查、补偿、安置的相关事宜。会同相关部门做好被征地安置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工作。负责调解征地纠纷和信访稳定工作。负责征地的资料收集、数据上传整理归档。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实事求是、精准确认土地类别、土地面积、地上青苗、构筑物、建筑物以及数量和类型。加强行业评估机构的监督，确保评估事项科学，现状真实。在土地征收工作中，确保补偿费用及时足额到位，防止拖欠、截留、挪用、贪污征地补

偿费。

1. 数量指标。征地时间 1 年。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00%。
2. 质量指标。项目补偿完成率 100%，改善拆迁对象生活条件。
3. 时效指标。项目资金拨及时。
4. 经济效益指标。改善拆迁对象家庭收入。
5. 社会效益指标。有效带动全县发展。
6. 生态效益指标。改善城市面容面貌
7. 满意度指标。主管部门满意度 $\geq 95\%$ ，群众满意度 $\geq 95\%$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制订征地工作方案。
2. 发布征地告知书。
3. 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4. 土地勘测定界。
5. 调查确认土地。
6. 拟订征收土地公告。
7. 拟订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8. 发布征收土地公告和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9. 组织征地听证。
10. 协商签订征收土地协议。
11. 及时支付征地补偿费。
12. 妥善处理征地补偿标准争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全年认真完成县委县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依法依规完成各项征地工作，确保各类项目用地需求，推动我县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全力化解征地过程中的不稳定因素，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该项目是由县政府组织，我办对全县范围内的集体建设用地（国有划拨用地）进行土地征收。

（二）项目过程情况：不间断进行土地征收。

（三）项目产出情况：2022 年全年征收土地 708 亩。

(四) 项目效益情况：带动全县经济发展。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主要经验及做法：

征地前做好用地报批前告知、确认、听证工作，采取多种形式将拟征地的用途、位置、面积、补偿标准、安置途径等告知被征地村组和农户，并在被征地村显眼位置粘贴好横峰县人民政府发布的土地征收公告、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方案公告，被征地农民要求听证的，按照《国土资源听证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22号）及时组织听证，认真听取被征地农民意见，妥善解决被征地农民的合理要求。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部分农民对项目的征地补偿期望值较高，尽管目前有征地补偿标准，但被征地农民仍对征地补偿标准有异议，认为与周边省、市、县比较征地补偿标准偏低。补偿安置方面，商业开发用地出让价格和土地征收价格之间的差距和房地产业市场发展的双重刺激，被征地农民对征地补偿安置有着较高的期望，补偿安置成本过高，而县财政资金紧张，不能满足被征收土地的农民意愿。

2. 新征地标准颁布实施后，新旧征收政策的调整，特别是相关配套政策尚未完善，对项目征收推进带来一定影响。

六、有关建议

1、强化宣传，营造氛围，使征地政策家喻户晓。实践证明，只要及时做好政策宣传工作，就能得到广大群众的理解和支持，顺利推进征地工作。

2、真情服务，亲情征收，妥善做好征地工作。工作人员要充分理解被征地群众为城市发展所作出的牺牲和贡献，以维护好、实现好、发展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

3、因部门整体支出的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上仍有不可预见性，导致预算控制率低，需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科学编制预算。